

TPP於美國夏威夷首席談判代表會議進展摘要

國際貿易局 104 年 3 月

概述

TPP 成員國於本 (2015) 年 3 月 9 日至 15 日於夏威夷展開首席談判代表會議，主要討論有關生技製藥之智慧財產權規則、原產地規則、市場進入、電子商務以及國營企業等待決議題，惟本次仍無突破性進展，各成員已表示將於繼續以雙邊或小團體方式，就各技術性議題進行期間工作階層會議，且計畫於部長會議前再次舉行首席談判代表會議。

據悉此前 TPP 談判成員國已完成競爭及商業促進、合作及能力建構、跨境服務貿易、關務、發展、法規調和化、中小企業、電信、自然人移動等章節之談判，其他章節亦近完成，各成員國就完成談判之章節展開法律檢視，美國貿易代表 Froman 大使已要求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USITC)著手進行 TPP 經濟影響分析。TPP 成員國原盼於本次會議完成待決議題清單，以利 TPP 成員國部長會議解決待決議題並結束談判，惟會議後各成員國仍針對若干章節規劃召開期中會議，顯示並未完成前述待決議題清單。

據樂觀推測，倘日本安倍首相 4 月底訪美與歐巴馬總統會談有所突破，隨後美國會通過 TPA 法案，TPP 成員國可能藉 5 月 23 至 24 日在菲律賓舉行之 APEC 貿易部長會議前後，召開 TPP 部長會議並完成談判；惟倘 TPP 成員國未能於 5 月前完成談判，考量美國總統大選將屆，美國會通過 TPP 執行法案之時點可能延至 2016 年大選後，或甚至造成 TPP 無法順利完成談判。

一、市場進入

有關調降關稅之談判及整體貿易規則相關條文之擬具

因進入最後階段而難有進展，TPP 主談人於 3 月 11 日起就市場進入章節之條文進行討論，主要待決議題包含禁止農產品出口補貼及審核基因轉殖產品之合作規定。美方曾表示倘其他成員國同意放棄就出口信用 (export credits) 訂定新規範，美方可同意對 TPP 成員國全面禁止農產品出口補貼，惟部分國家 (如澳洲及紐西蘭) 則主張，將視 TPP 成員國之降稅承諾，再決定其在上述市場進入章節規範之妥協空間。

加拿大預定於本年 10 月中旬舉行大選，一般預料將影響加國在敏感性議題談判之彈性。美國農業部長 Tom Vilsack 曾公開表達，倘加方未在市場進入之敏感議題 (諸如乳品、禽肉及蛋類品等) 展現彈性，即有可能被排除於 TPP 談判協議之外。加拿大農產品貿易聯盟 (CAFTA) 頃發表聲明，呼籲加國政府勿將敏感產品排除於談判桌，並稱倘加國未來被排除在 TPP 之外，將對加國農業及整體出口導向經濟造成重大影響。依加拿大總理 Harper 最近發言推測，考量加拿大不願被排除於 TPP 之外，應會有所退讓。

澳洲要求美國及日本開放糖業市場進入，美國原先拒絕與現行 FTA 夥伴國進行市場進入談判，但近來態度軟化，本次美澳展開之市場進入談判雖無進展，惟考量澳洲之決心及美方態度，美方可能以額外關稅配額或降低關稅等方式提供較佳之市場進入條件。

二、智慧財產權

TPP 主談人在 3 月 14 至 15 日就本章議題進行細部討論，原定於本回合談判結束一般性議題，生技藥品資料專屬保護期及開發中國家之調適期兩項最具爭議性之議題，留待部長會議解決，惟已開發國家及新興國家在智慧財產權議題歧見仍深，談判成員國對於生技藥品資料專屬保護期間、開發中國家調適期、專利連結、專利保期延長以及專利新用法等方面均未能達成共識。

考量生技藥品需龐大之研發投資，具高附加價值，為美國製藥界重要之獲益來源，美國要求 TPP 納入對抗癌劑等「生技藥品」予以 12 年資料專屬保護期之規範，TPP12 個談判成員國中，僅美國及日本擁有大型新藥製造商。然保護期間愈長，將增加其他國家之醫療成本，新興國家即要求較現行 5 年更短之保護期間，日本則主張為 8 年。紐西蘭及澳洲亦關切愈長之新藥保護期間將增加醫療成本，而持保留立場。

美國為解決之藥品智慧財產權，如專利連結等議題，與智利及墨西哥等成員進行秘密附件(secret side letter)協商，並與澳洲及加拿大等成員國進行雙邊諮商，支持提高藥品智慧財產權保護方面批評此舉將降低保護水準，並可能造成個成員國對於條文有不同解釋，反對者則認為此舉將造成醫療成本上升。

開發中國家調適期方面，部分國家認為在確定最終各國須遵守之義務前討論調適期長短言之過早。據談判相關人士表示，智慧財產權議題已被部分談判成員國視為其他議題之談判籌碼，例如乳製品輸出大國紐西蘭是否在智慧財產權中讓步，可能端視日美乳製品市場之開放程度。

三、電子商務(跨境資訊流通)

美國堅持除特定豁免情形外，禁止限制跨境資訊流通，並持續與各國就例外豁免進行諮商，其中越南表示在享有 5 年義務豁免之緩衝期情形下，願意接受一般性義務，惟美國僅願意接受最長 3 年之緩衝期。

四、國營企業

國營企業方面，談判成員國在擬具排除適用之企業名單上有一定進展，惟本次會議中討論之相關議題，仍未達到舉

行部長級會議討論之程度，亦未能預期可能達成共識時間。

五、紡織品與鞋類

有關紡織品及相關原產地規則仍未有共識，本回合主要就紡織品章節之文字進行技術性討論，探討產品別之原產地規定等較複雜之議題，及「從紗開始」(Yarn Forward)原產地規定之例外，據悉可能以增加供應短缺清單(short supply list)項目，或是一定期間內不符合原產地規則之貨品亦得適用 TPP 優惠關稅之機制(tariff-preference levels)處理；在供應短缺清單方面，部分談判成員國表示供應短缺清單接近完成，但部分國家希望清單保持開放，以利更改短缺清單品項。

目前美國紡織品關稅減讓幅度未確定，可能提案如下：

種類	降稅期程
A	TPP 生效後立即降為 0% 關稅
B	●5 年線性降稅(每年減少 20%) ●第 6 年起降為 0% 關稅
X	TPP 生效後立即降低關稅 30%-50%，隨後： ●針織品: 分 10 年降稅，第 11 年起降為 0% 關稅 ●毛織品: 分 15 年降稅，第 16 年起降為 0% 關稅

在鞋類市場開放方面，考量越南強力要求美國降低鞋類關稅，美國可能提出類似美韓 FTA(KORUS)之敏感性鞋類產品以 12 年期程分階段降稅。

六、環境

環境領域相關條文草擬方向大致確定，談判原已接近共識，惟部分成員國在本次會議就文句呈現方式表示異議，反使談判呈若干倒退現象。

美國 3 月中發表有關打擊非法捕魚之行動方案，其中指

出美國對 TPP 環境章節之野心，包含定訂漁業補貼限制以防止過度捕撈等，由此行動方案可看出 TPP 最終結果可能包含限制漁業補貼之相關義務。

七、投資

據 wiki 解密外流資料顯示，除投資人與地主國爭端解決 (ISDS)，及因金融危機限制資本流出之適用範圍外，各談判成員國已達成共識。

ISDS 方面，美國堅持擴大 ISDS 範圍，企業可透過 ISDS 處理政府違反最惠國待遇、國民待遇以及投資之最低標準待遇等義務之情形；墨西哥等國反對美國提議將政府與民間企業之特許合同 (public concession contract, or investment agreement) 納入 ISDS；澳洲則表示倘各國提出可接受之市場進入條件，方同意接受美國 ISDS 提案；加拿大、馬來西亞及澳洲等國則要求特殊因素或產業得例外 (carve-outs for specific sector)，如文化產業、政府採購及國民健康等。

限制資本流出方面，美國要求各國政府不得限制資金跨國自由流動；智利等國提出為處理金融危機之需要，倘因國內法之規定限制資本流出得豁免相關義務。

八、關稅

澳洲首席談判代表 Ward 表示關稅及跨境服務業章節已完成談判，惟目前無法得知如何處理關稅章節之微量 (de minimis) 金額上限，美國原要求美金 200 元以下之貨品無須繳納關稅及辦理通關手續，其他微量金額標準較低之國家如墨西哥 (20 美元) 等則反對此提議。

九、菸品(Tabacco)

美國多位議員表示不論是一般例外條款或投資章節，TPP 應將菸品與一般貨物等同對待，且不應排除菸品適用投資人與地主國爭端解決(ISDS)規定，惟 USTR 未作回應，僅表示將努力平衡市場進入及國民健康考量。

十、法規

透明化條款及爭端解決機制仍未達成共識。

十、TPP 與現行 FTAs

TPP 與現行 FTA 之適用議題，澳洲外交及貿易部次長 (Deputy Secretary) Jane Adams 表示，將採行 TPP 與 FTA 中標準較高之規定，且 TPP 將有相關條文解決與現行 FTA 規定衝突之處理。